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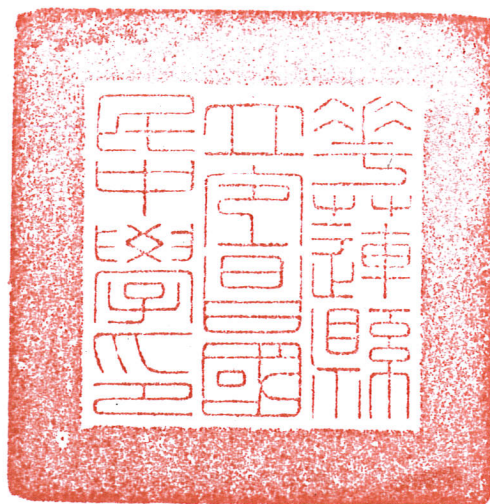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昌中人字第1140004196號

附件：



主旨：公告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次自辦網球專任運動教練甄選結果

依據：本校專任運動教練評審委員會114年7月15日審查結果。

公告事項：

一、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次自辦網球專任運動教練錄取名單：

(一)正取：龐乃壬。

二、上開錄取人員，請於114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5時，親自攜帶身分證件、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存摺封面影本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逾時以棄權論，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

校長 梁仲志